

招标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省本级警犬医院装备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BY2026-ZB-117

省公安厅机关

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6月0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省公安厅机关委托，拟对省本级警犬医院装备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BY2026-ZB-117

二、采购项目名称：省本级警犬医院装备建设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采购省本级警犬医院装备建设项目。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行为记录。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省公安厅机关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二路19号

邮编：710016

联系人：张警官

联系电话：029-86165940

代理机构：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环城南路西段45号时代诺利达B区6楼

邮编：710001

联系人：雷婉亲、张栋栋、王洛

联系电话：029-68610882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451,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 | |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
| 8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p> |
| 9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10 | 异常低价审查 |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
| 11 | 投标保证金 | <p>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5,000.00元</p> <p>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p> <p>开户名称：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北大街支行营业部（联行号：104791005103）</p> <p>银行账号：103316877767</p> <p>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p> |
| 12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 | |
|----|----------------|---|
| 13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4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5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规定货物类计取。 |
| 16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7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8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9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20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21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 22 | 其他说明 |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省公安厅机关和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省公安厅机关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省公安厅机关。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

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 资格审查；
- (五) 评标办法；
- (六) 投标文件格式；
- (七)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

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中标人完成交货及培训工作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 2.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验收时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所供产品的检测报告，若中标人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服务的，采购人将拒绝验收。 3.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产品检测报告、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博源招标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雷婉亲

联系电话：029-68610882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环城南路西段45号时代诺利达B区6楼

邮编：710001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省本级警犬医院装备建设项目。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451,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451,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 单位 | 所属 行业 | 是否核 心产品 |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
|----|------|--------------|------------------|----------|----------|------------|--------------|--------------|----------------|----------------|
| 1 | 货物 | 1. 0 0 | 1,451,0 00.00 | 项 | 工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是 |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货物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
| | | 一、采购内容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 | 1 | 可移动式B超机 (核心产品) | 1 | 台 |
| | | 2 | X光机 (DR) (核心产品) | 1 | 台 |
| | | 3 | 血液细胞分析仪 | 1 | 台 |
| | | 4 | 生化分析仪 | 1 | 台 |
| | | 5 | 动物尿液分析仪 | 1 | 台 |
| | | 6 | 手术工作台 | 1 | 套 |
| | | 7 | 手术灯 | 1 | 套 |
| | | 8 | 手术器械 | 1 | 批 |

1

★

| | | | |
|----|---------------------|---|---|
| 9 | 超声刀 | 1 | 个 |
| 10 | 呼吸麻醉机 | 1 | 台 |
| 11 | 内窥镜 (核心产品) | 1 | 台 |
| 12 | 耳内镜 | 1 | 台 |
| 13 | 心电监护仪 | 1 | 台 |
| 14 | 输液泵 | 2 | 台 |
| 15 | 注射泵 | 2 | 台 |
| 16 | 裂隙灯 | 1 | 台 |
| 17 | 移液枪 | 3 | 个 |
| 18 | 免疫荧光 | 1 | 台 |
| 19 | 化学发光仪 | 1 | 台 |
| 20 | 牙科DR+牙科平台一体机 | 1 | 台 |
| 21 | 细菌核酸电泳检测仪 | 1 | 台 |
| 22 | 微量元素分析仪 | 1 | 台 |
| 23 | 病毒核酸检测仪 | 1 | 台 |
| 24 | 三目显微镜 | 1 | 台 |
| 25 | 血凝仪 | 1 | 台 |
| 26 | 多功能酶标仪 | 1 | 台 |
| 27 | 犬病毒(支原体、衣原体)荧光定量检测仪 | 1 | 台 |
| 28 | 微量分光光度计 | 1 | 台 |
| 29 | 离心机 | 1 | 台 |
| 30 | 微量电子天平 | 1 | 台 |
| 31 | 高压蒸汽灭菌锅 | 1 | 台 |
| 32 |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 1 | 台 |
| 33 | 高速冷冻台式离心机 | 1 | 台 |
| 34 | 电动防辐射隔离器 | 1 | 套 |
| 35 | 移动紫外灯 | 2 | 台 |
| 36 | 吊顶式空气消毒机 | 1 | 套 |
| 37 | 治疗及药品储存柜 | 1 | 批 |
| 38 | 药品储存冷藏箱 | 2 | 台 |
| 39 | 超纯水仪 | 1 | 台 |
| 40 | 制冰机 | 1 | 台 |
| 41 | 超净工作台 | 1 | 台 |
| 42 | 洁净区循环系统 | 1 | 套 |
| 43 | 设备配套操作台 | 1 | 批 |
| 44 | 无菌清洁系统 | 1 | 套 |

二、技术要求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参数 |
|----|-------------|---|
| 1 | 可移动式 B超机 | <p>1、主机</p> <p>1.1 ≥15英寸医用显示器，显示器可独立于主机上翻70°，整机三段式，立式设计，自带主机一体化提手；</p> <p>1.2 主机背面内置标准化探头接口≥3个（全部激活，互通互用），且主机上标配可拆卸探头挂杯，可同时放置≥3把探头；</p> <p>1.3 操作面板具有≥5个自定义键；</p> <p>1.4 二维灰阶成像；</p> <p>1.5 谐波成像单元；</p> <p>1.6 M型模式；</p> <p>1.7 彩色M型；</p> <p>1.8 解剖M型（≥3条取样线）；</p> <p>1.9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能量多普勒、方向能量多普勒）；</p> <p>1.10频谱多普勒（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等；</p> <p>1.11 空间复合成像；</p> <p>1.12 扩展成像（支持凸阵、线阵）；</p> <p>1.13 组织特征性成像，根据不同组织特性，可选≥四种成像条件，至少包括常规、肌肉、脂肪、液体等；</p> <p>1.14 一键自动快速优化二维、彩色、频谱；</p> <p>1.15 支持全局及局部放大功能，最大放大倍数≥10倍，二维及彩色模式下均可放大；</p> <p>1.16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p> <p>1.17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再进行增益、TGC、动态范围等参数调节和再测量。</p> <p>2、二维灰阶成像模式</p> <p>2.1 最大显示深度：≥25cm；</p> <p>2.2 动态范围：30-180dB；</p> <p>2.3 斑点噪声抑制：≥6级可调；</p> <p>3、彩色多普勒成像模式</p> <p>3.1 显示模式：彩色双幅，彩色四幅，B+C双实时显示；</p> <p>3.2 壁滤波：≥7级可调；</p> <p>3.3 灵敏度：≥4级可调；</p> <p>3.4 余晖：≥5级可调；</p> <p>3.5 平滑：≥5级可调；</p> <p>3.6 血流状态：≥3级可调；</p> <p>3.7 彩色优先：≥100级可调；</p> <p>3.8 彩色基线：≥15级可调；</p> <p>3.9线阵探头彩色取样框偏转:≥±28度，左右各≥4级可调(线阵探头)</p> |

;

3.10支持彩色隐藏功能，具有专属键；

4、频谱多普勒成像模式

4.1 频谱多普勒显示格式：支持V2:3、V3:2、V3:1、H2:3、全屏等
≥5种不同的显示格式；

4.2 时频分辨率≥4级可调；

4.3 支持快速角度矫正；

4.4 取样角度：≥±80°可调，步进≤1dB；

4.5 支持线阵探头下自动翻转功能；

4.6 频谱动态范围可独立调节：24-72dB，步进≤2dB；

4.7 支持二维、血流、PW三同步显示；

4.8 多普勒取样容积宽度：0.5-80mm，分级可调；

4.9 零位移动：≥16级；

5、测量/分析和报告

5.1 彩色模式下具有定点测量血流速度功能，能同屏测量血管内≥7个
点的血流速度，测量角度可视可调；

5.2 具有频谱实时自动包络测量，测量结果数据项≥17项；

5.3 产科测量：支持胎儿各项指标的测量，支持≥8胞胎测量；

5.4 支持测量结果框，体标位置只能在图像区的四个角；支持自定义
参数保存，并显示在相应探头下。

6.支持向前存储及向后存储功能，存储时间可预置，向后存储时间≥4
50s。

7.探头规格

7.1 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所配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
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3段，频率带宽1.0-16.0
MHz；

7.2 探头配置：

7.2.1 腹部微凸探头：频率3.5-12.0MHz；

7.2.2 相控阵探头：频率：2.5-13.0MHz；

7.3 可选配线阵探头。

| | | |
|---|----------|---|
| 2 | X光机 (DR) | <p>1、主机性能</p> <p>1.2 标称输出功率: $\leq 5\text{kW}$;</p> <p>1.3 工作频率: $\geq 32\text{KHz}$宽脉调制;</p> <p>1.4 摄影电压范围: 40-110KV, 步长1KV; KV精确度: $\leq \pm 5\%$;</p> <p>1.5 mA范围: 32mA-100mA; mA精确度: $\leq \pm 10\%$;</p> <p>1.6 曝光时间范围: 0.01-6.3s; 时间精确度: $\leq \pm 10\% + 1\text{ms}$;</p> <p>1.7 mAs范围: 0.32-315mAs;</p> <p>1.8 X射线管芯阳极热容量: $\geq 30\text{kJ}$; X射线管芯焦点标称值(mm) : $\geq 1.8 \times 1.8$;</p> <p>1.9 体积: $300 \times 240 \times 230$ (mm) $\pm 5\%$;</p> <p>1.10 净重量: $\geq 20\text{kg}$。</p> <p>2、数字平板探测器及其影像系统 (含医用工作站软件)</p> <p>2.1 探测器类型:非晶硅;</p> <p>2.2 闪烁体类型:碘化铯;</p> <p>2.3 有效成像面积(inch): $\geq 17 \times 17$;</p> <p>2.4 像素矩阵: $\geq 3072 \times 3072$;</p> <p>2.5 像素间距(μm): ≤ 139;</p> <p>2.6 AD 转换 (bit): ≤ 16;</p> <p>2.7 最小检测剂量: 14nGy;</p> <p>2.8 空间分辨率(lp/mm): ≤ 3.6;</p> <p>2.9 采集时间: $\leq 1\text{s}$;</p> <p>2.10 X 线工作范围: 40-150KV;</p> <p>2.11 数据接口: GigE;</p> <p>2.12 触发方式: AED/软触发;</p> <p>2.13 尺寸(mm): $460 \times 460 \times 15 \pm 5\%$;</p> <p>2.14 重量 (kg): ≤ 3.2;</p> <p>2.15 功率(W): ≤ 20;</p> <p>2.16 适配器输入: 100-240V, 50-60Hz AC;</p> <p>2.17 适配器输出: 24V DC, 2.5A;</p> <p>2.18 外壳材料: 碳纤维板, 工程塑料; 结构材质: 铝合金;</p> <p>3.采集终端: I5/R5以上处理器、运行内存 $\geq 8\text{G}$、硬盘内存 $\geq 256\text{G}$、WIN10及以上系统。</p> |
|---|----------|---|

| | | |
|---|---------|--|
| 3 | 血液细胞分析仪 | <p>1、光学方法检测白细胞计数；光学法检测BASO，单独的BASO二维散点图；</p> <p>2、测量参数：采用无氰化物溶血剂，完成全血细胞计数+白细胞五分类输出23项参数；</p> <p>3、≥4个二维散点图和≥3个直方图；全血细胞计数+白细胞五分类(CBC+5Diff)只，需20u L兼容多种标本类型；</p> <p>4、支持LIS数据连接，支持质控，校准管理，支持≥20个；</p> <p>5、分析模式：CBC,CBC+DIFF；</p> <p>6、分析速度：≥60样本/h；</p> <p>7、血样模式：全血，预稀释血；样本量：20u L；</p> <p>8、显示及操作：≥10英寸彩色触摸屏；</p> <p>9、进样模式：开放进样；</p> <p>10、数据存储：≥5万条以上样本记录。</p> |
| 4 | 生化分析仪 | <p>1、检测速度：≤10分钟；</p> <p>2、样本量：100ul；</p> <p>3、样本来源：血清、血浆；</p> <p>4、全自动分析；</p> <p>5、项目类型:综合24项、生化16项、血气14项、糖尿病4项、异宠盘16项、肝肾检测13项。</p> |
| 5 | 动物尿液分析仪 | <p>1、测试速度；≥240次/小时(连续测试)；340次/小时(常规测试)；</p> <p>2、存储：≥10000个样本结果；</p> <p>3、重复性：测试结果变异系数CV≤1.0%；</p> <p>4、动物类型：猫、狗、兔、土拨鼠，鼠类等；</p> <p>5、检测项目:葡萄糖(GLU)、胆红素(BIL)、酮体(KET)、比重(SG)、酸碱度(pH)，潜血(BLD),蛋白质(PRO)、尿胆原(URO)、亚硝酸盐(NIT)、白细胞(LEU)、抗坏血酸(VC)、肌(CRE)、钙离子(CAL),微量白蛋白(MAL)。</p> |
| 6 | 手术工作台 | <p>1、不锈钢多功能处置台；</p> <p>2、主体部分采用≥1.2mm的304拉丝板；网格选用直径8mm的龙骨，横档用直径≥4mm交叉焊点。尺寸≥1400x600x880mm。含安装(上下水等)调整。</p> |
| 7 | 手术灯 | <p>1、照亮 (Lux)：80000-160000/60000-140000；</p> <p>2、色温 (K)：3500-5000K可调；</p> <p>3、光斑直径 (mm)：150-350；</p> <p>4、显色指数：≥97；</p> <p>5、照明深度 (mm)：≥1200；</p> <p>6、LED灯泡数量：80个/48个；</p> <p>7、调光系统：无极调光系统；</p> <p>8、输入功率 (W)：≥400。</p> |

| | | |
|----|-------|--|
| 8 | 手术器械 | 动物手术必备的器械，包含基础手术工具（如组织剪、镊子、止血钳）及专用器械（如显微手术针持、动脉夹），材质多选用医用级不锈钢，软组织≥20件、去势≥22件。 |
| 9 | 超声刀 | <p>1、输入功率≥500W；</p> <p>2、适用范围：与单极和双极附件配合使用时，用于切割和凝血组织；与血管闭合器械使用时，它能闭合最大达7mm脉管、组织束和淋巴管；</p> <p>3、工作模式：切割/凝血模式:≥6种工作模式，≥3种单极切/凝功能，负极板接触质量检测系统(智能REM系统)、手控脚控随意切换:≥3种双极凝功能、快速切精细凝血、低电压无电火花安全放心；大血管闭合模式:3档工作模式；</p> <p>4、大血管闭合:</p> <p>1-180W智能3档调节，额定负载100Ω，最大峰值电压300V；</p> <p>5、工作频率：470kHz±10kHz；</p> <p>6、配套器械：电刀笔一套，配刀头2把(金属刀片、防粘连刀片各一把)；负极板三套，配负极板连接线一套;双极电凝镊一套；剪式血管闭合器刀头2.5mm*22mm一把，可重复使用，支持高温高压灭菌(121℃、15分钟),自带排烟装置，可与吸烟器联动，术中烟雾能自动排出;枪式血管闭合器刀头5mm*370mm一把，可重复使用，支持高温高压灭菌(121℃、15分钟);单极双控脚控开关一套;双极脚控开关一套；</p> <p>7、能量平台规格：外形尺寸≤500mm(长)X450mm(宽)X150mm(高)。</p> |
| 10 | 呼吸麻醉机 | <p>1、气源压力0.28MPa-0.6MPa；</p> <p>2、驱动气体流速≥60L/min；</p> <p>3、通气模式：手动通气；</p> <p>4、流量计：Air:0-4L, O₂:0-4L；</p> <p>5、潮气量：5ml-1500ml；</p> <p>6、呼吸频率：4bpm-100bpm；</p> <p>7、吸呼比：4:1-1:10；</p> <p>8、压力限制：10cm H₂O-100cm H₂O；</p> <p>9、压力支持：5cmH₂O-70cm H₂O；</p> <p>10、吸气压力：5cm H₂O -70cm H₂O；</p> <p>11、吸气暂停比：OFF,0%-60%；</p> <p>12、电子PEEP阀：OFF,4cm H₂O-30cm H₂O；</p> <p>13、快速充氧：25L/min-75L/min；</p> <p>14、蒸发罐数量：1个(七氟醚,异氟醚,安氟醚)；</p> <p>15、监护参数：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呼吸频率,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频率,吸呼比；</p> <p>16、气道压力(峰压，平台压,平均压,呼末正压)。</p> |

| | | |
|----|-----|--|
| 11 | 内窥镜 | <p>1、内置气泵功能, 气流量$\geq 5\text{L}/\text{min}$, 气泵压力 30-80kP; 气压调节: 四档可调;</p> <p>2、内置冷光源, 光通量$\geq 3000\text{lm}$, 色温$\geq 5500\text{K}$, 亮度调节: 六档可调;</p> <p>3、摄像头手柄可自定义功能: 白平衡、冻结、录像、拍照、放大、调光、锐度、血管增强、测光方式任意选择;</p> <p>4、≥ 7英寸触摸屏智能控制;</p> <p>5、支持视频录制功能、支持拍照功能、支持U盘及硬盘存储或备份功能、支持视频MP4/图片JPG存储功能、支持HDMI/DVI图像输出、支持多种语言切换功能(中文/英文);</p> <p>6、功能: 拍照、录像、血管增强、轮廓增强、测光模式、回放、白平衡、冻结、图像亮度调节、对比度调节、饱和度调节、锐度调节、自动增益调节、RGB调节、自动曝光调节、曝光补偿调节、坏点矫正、图像旋转调节、时间设置、显示区域形状调节、存储设备格式化;</p> <p>7、支持多种光学镜(泌尿镜、膀胱镜、宫腔镜、胆道镜、支气管镜、关节镜、腹腔镜以及相对应的光学镜);</p> <p>8、兽用内窥镜体: ≥ 100万像素、最大帧率可达60fps; 插入管外径: $\Phi \leq 9\text{mm}$; 钳道内径: $\Phi \geq 2.5\text{mm}$; 弯曲角度: \geq上210°下$90^\circ \geq$左100°右100°;</p> <p>9、轻型支气管镜: ≥ 16万像素、最大帧率可达30fps; 插入管外径:$\Phi \leq 3\text{mm}$; 钳道内径:$\Phi \geq 1\text{mm}$; 工作长度:$\leq 650\text{mm}$;</p> <p>10、兽用腹腔镜: 工作长度$\geq 300\text{mm}$; 最大插入部外径(镜体外径):$\leq 5\text{mm}$;</p> <p>11、移动式台车, ≥ 5层;</p> <p>12、低压吸引器: 输入功率: 90VA; 极限负压值: $\geq 0.075\text{MPa}$; 负压调节范围: 0.02MPa 至极限负压值; 自由气流量: $\geq 20\text{L}/\text{min}$; 抽气速率: $\geq 15\text{L}/\text{min}$; 储液瓶容量: $\geq 1000\text{mL}$;</p> <p>13、专用附属配件: 胃肠镜专属附件; 胃肠镜专属附件; 支气管镜专属附件; 腹腔镜专属配件。</p> |
| 12 | 耳内镜 | <p>1、≥ 500万像素分辨率;</p> <p>2、≥ 50倍光学放大倍率和150倍数放大倍率;</p> <p>3、实时观察和记录(30FPS)内置的快照按钮;</p> <p>4、无线传输设计;</p> <p>5、≥ 4个小时超长在线。</p> |

| | | |
|----|-------|--|
| 13 | 心电监护仪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手术室用监护仪，可用于监测犬猫； 2、≥12英寸彩色LED显示，高分辨率≥800*600，并配有电容式触摸屏（支持手套模式）； 3、标准配置可监测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体温，并具备血氧体温一体探头，主流呼末二氧化碳模块； 4、标配3/5导心电测量，具备ST模板功能； 5、支持≥23种心律失常分析，支持房颤报警功能； 6、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 7、具备ECG多导同步分析功能，同时分析多个心电导联，个别导联干扰情况下仍能准确监测； 8、具有PI血氧灌注指数监测功能，可显示灌注指数数值，测量范围：0.05%-20%； 9、支持中/英文字符输入；具有掉电存储功能；具备报警功能； 10、具备360度报警灯；具备报警集中设置功能；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参数报警级别可调； 11、具有药物计算、滴定进程表； 12、≥48小时全息波形回顾，包括心电、血氧、呼吸波形；可保存≥100小时的趋势数据；≥100个报警事件；≥100个心律失常；≥1000组NIBP测量的数据存储和回顾功能； 13、采用血压袖套，支持浸泡消毒，支持机洗； 14、具备他床观察功能，可升级无线或有线的方式连接中央监护系统； 15、整机无风扇设计，防水等级≥IPX1； 16、监护仪自带收纳空间，可收纳自带的探头和管线； 17、监护仪配备备用电池，备用电池使用时间≥4小时。 |
| 14 | 输液泵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英寸触摸屏； 2、≥5种输注模式：包含速度、点滴、时间、体重、序列等模式； 3、双CPU设计功能，两路独立声光报警系统； 4、在输注状态下可随时更改输注速度； 5、输液模式：≥5种；至少包含速度模式、滴数模式、时间模式、首剂量模式、体重模式等工作模式； 6、≥7种背景颜色可调，对使用高危药物、常规药物可通过屏幕背景颜色选择起到警示作用； 7、设备运行时，界面具有三倍放大功能； 8、具有报警功能； 9、输液速度范围：0.1-1200.0mL/h或（l-400d/min）（20d/mL输液器），0.1-200.0mL/h或（l-200d/inin）（60d/mL输液器）；最小增量为0.1mL/h或（ld/min）；输液精度：±5%。 |



| | | |
|----|------|---|
| 15 | 注射泵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3英寸屏幕触摸操作； 2、多种复杂输注模式，速度、时间、体重、梯度、首剂量、序列、TI VA、微量、级联等模式； 3、具有≥IP24的防尘、防水等级； 4、支持注射剂型号，5、10、20、30、50、60ml 注射器； 5、全中文显示； 6、具有≥7种背景颜色可调，对使用高危药物、常规药物可通过屏幕背景颜色选择起到警示作用； 7、具有手动快进、快速定量快进、自动快进等三种快进方式可选； 8、具备注射精度校正功能：可自定义其他符合标准的注射器； 9、具有防碰撞把手设计； 10、具备报警功能。 |
| 16 | 裂隙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显微镜放大倍率：10x，16x，放大镜汇聚角度：13°，目镜瞳距调节范围（mm）：55mm~72mm，屈光度调节范围：-7D~+7D，工作距离：10x「约90mm」、16x「约72mm」，视野范围：10x「约14mm」、16x「约11mm」； 2、光源部分：光源类型：LED，光源亮度：连续可变，从1000Lux「最小」~40000Lux，裂隙照明角度：±60°，裂隙光斑长度：0~10mm「连续可调」、12mm，裂隙光斑宽度：0.15/0.5/0.8/1.6mm、滤光片：绿色无赤光、钴蓝光、衰减滤光片； 3、电气部分：电源：7.4V可充电锂电池，充电器：直流12V锂电池充电器，充电器输入功率：≤24VA。 |
| 17 | 移液枪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不锈钢做活塞材料； 2、流线型手柄设计，选用PVDF制作手柄； 3、量程2-20ul,10-100uL,100-1000uL。 |
| 18 | 免疫荧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7英寸触摸屏； 2、使用期限:≥3年； 3、条码扫描器:扫描光峰值波长：632nm；扫描速度最高可达：300次/秒；属于线感CCD传感器。 |

| | | |
|----|-------|---|
| 19 | 化学发光仪 | <p>1、测速：≥180T/h；样本位：≥60个；试剂位：≥25个（2-8℃恒温冷藏），独立电源控制；温育位：≥55个（37.0±0.3℃）；</p> <p>2、样本要求：血清、血浆、尿液或其他体液；</p> <p>3、进样方式：微量杯、离心管/采血管。支持随机、批处理、急诊；</p> <p>4、加样方式：加样针，纳米涂层处理，10~200μL，负压式洗针；</p> <p>5、批内精密度：CV≤1%；</p> <p>6、携带污染率：≤10⁵；</p> <p>7、相关系数：r≥0.99；</p> <p>8、分离方式：磁微粒分离技术；</p> <p>9、清洗混匀：三级清洗，非接触式混匀；</p> <p>10、耗材添加：反应管无需停机添加，即时添加，自动理杯；</p> <p>11、技术功能：试剂射频识别，加样针垂直防撞、液位探测，智能报警，自动稀释功能，内置样本条码扫描（选配）；</p> <p>12、软件系统：中、英文操作界面（语言可定制），支持LIS双向通信，智能数据管理系统与故障处理机制，仪器状态实时跟踪；</p> <p>13、开展项目：包含甲功、性腺、肿瘤标志物、心肌、肝纤维化、糖代谢、炎症、贫血等系列。</p> |
|----|-------|---|

| | | |
|----|----------------------|---|
| 20 | 牙科DR +牙科平 台一体机 | <p>1、动物牙科工作台：无油低噪空气压缩机；双缸压缩，具备打气功能；压缩机功率≥600W（550W）。电源：220/240V，50/60Hz。输出压力：0.4MPa-0.5MPa；流量性能：≥60L/min；储气罐气压：0Bar-8Bar。储气罐容量：≥8L；噪音≤65dB；</p> <p>2、高速手机1个：35000转/min-42000转/min、四点喷射带LED灯、按压式针头、具有可调的水雾化功能。低速手机1个：14000转/min-20000转/min。洁牙机自带LED灯、尖端振动频率：28kHz±3kHz、配备≥5个洁牙机工作尖；</p> <p>3、吸唾高容量，负压，真空≥-10kPa。光固化灯：无线光固化机、具有光固化模式、固化时间：5秒-40秒选择。三用枪清洗功能：配有无极变速脚踏；</p> <p>4、排水系统：储气罐可以手动排水；</p> <p>5、兽用手持式牙科数字化X射线：牙科X射线机（手持），电源电压：220V±10%，工作频率：100kHz±1Hz；管电压：60kV/65kV/70kV（三档可调）；管电流：2.5mA±0.5mA/3.5mA±0.5mA（两档可调）；曝光时间：0.01秒-1.2秒。焦点尺寸：0.4mm±0.1mm。泄漏辐射：1米外≤0.002MG/h。总过滤：≥2.0mmAL</p> <p>6、牙科传感器：闪烁体：碘化铯。尺寸≥25mmx25mm。像素尺寸≥20μm。图片像素≥1.5M（1500*1000）。线对分辨率理论值≥25lp/mm；</p> <p>7、宠物牙科软件，具有动物（如犬、猫）的牙齿图谱模型，具有一键诊断功能，测量功能。可以直接连接打印机打印图片；</p> <p>8、单个病例可以新建多个文件夹进行对比牙齿的信息跟进，且单个窗口界面可以重复拍摄；</p> <p>9、配套≥20英寸触碰显示屏。</p> |
| 21 | 细菌核酸 电泳检测 仪 | 采用加厚聚碳酸酯一次注塑成型。包含水平和垂直电泳两个模块。 |

| | | |
|----|---------|---|
| 22 | 微量元素分析仪 | <p>1、宠物微量元素维生素分析仪一体机采用电位溶出法和溶出伏安法两种电化学分析方法；</p> <p>2、利用电化学分析法，检测血液中的微量元素和维生素；</p> <p>3、微量元素项目的检测性能指标：测试元素种类:镉(Cd)、铅(Pb)、铜(Cu)、铁(Fe)、锌(Zn)、钙(Ca)、镁(Mg)、锰(Mn)。线性:分析仪测定各元素时的线性相关系数>0.99；</p> <p>4、维生素项目的检测性能指标：测试项目种类:维生素A、B1、B2、B6、B9、B12、D3、E、K1的含量。 线性:线性相关系数r>0.99；</p> <p>5、采用特制的高性能化学传感器、高阻抗数字放大器，数字化恒压源；</p> <p>7、被测元素任可意选定，溶出曲线直观显示，多元素可以同时选择；</p> <p>8、系统可以在Windows环境下运行；</p> <p>9、具有质控校正模式；</p> <p>10、具备检测结果查询、浏览、打印、导出。</p> |
| 23 | 病毒核酸检测仪 | <p>1、小动物核酸全自动,变温扩增；</p> <p>2、样本类型：鼻咽拭子洗脱液、眼拭子洗脱液、口腔拭子洗脱液、直肠拭子洗脱液、血清、EDTA全血、粪便；</p> <p>3、样本：单次检测一个样本；</p> <p>4、加样量：≤200μL；</p> <p>5、核酸提取：磁珠法；</p> <p>6、PCR：实时荧光定量（Taqman 探针法）；</p> <p>7、检测项目：病毒、细菌、真菌、衣原体、支原体、原虫等项目；</p> <p>8、荧光通道：≥4个；</p> <p>9、检测目标数量：≥12个；</p> <p>10、耗材：一次性提取舱、废液舱、PCR管；</p> <p>11、检测时间：DNA≤1.5h；RNA≤2.0h；</p> <p>12、显示屏：≥10英寸触摸屏。</p> |
| 24 | 三目显微镜 | <p>1、变倍比1:7.8，0.65x-320x可轨道式大空间移动支架；扳手式锁紧机构；</p> <p>2、高眼点广角目镜WF10×/24mm；</p> <p>3、双目瞳距50-80mm；</p> <p>4、视度调节±5屈光度；</p> <p>5、落射光源LED冷光源照明，亮度可调；</p> <p>6、主机加配500万像素;数字CCD含分析软件。</p> |

| | | |
|----|--------|--|
| 25 | 血凝仪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英寸彩色触摸显示屏，分辨率≥800*1280； 2、运行噪音：≤60dB； 3、对外接口：2个2.0USB接口，1个以太网接口； 4、凝血终点检测：机械凝固法； 5、检测项目：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APTT），凝血酶原时间（PT），纤维蛋白原（Fib），凝血酶时间（TT）； 6、样本类型：枸橼酸钠抗凝血；新鲜全血； 7、样本量：60-100μL； 8、样本要求：HCT15%~70%； 9、动物种类：猫、犬、其它； 10、检测时间：≤60s； 11、配套试剂：一次性试剂卡耗材； 12、试剂保存：2~30℃12个月，开封4小时； 13、检测速度：≤10分钟； 14、样本来源：血清、血浆。 |
| 26 | 多功能酶标仪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7英寸高分辨触摸屏； 2、光源：6V10W卤素灯； 3、波长范围：340~750nm； 4、滤光片：标配405，450，492，630nm四片滤光片，最多可装载八片滤光片； 5、吸光度范围：0-4.0Abs； 6、分辨率：≤0.001Abs； 7、线性：$R^2 \geq 0.995 [0.000 \sim 3.000]$； 8、灵敏度/检测器≥0.01A/光电二极管； 9、测量速度6s/96孔； 10、单波长<15s/96孔，双波长<28s/96孔； 11、孵育温度范围：4℃~50℃； 12、温度准确性：±0.5℃ @37℃； 13、温度均匀性：±0.5℃ @37℃； 14、内存：≥1000个测量程序和测量结果。 |

| | | |
|----|---------------------|--|
| 27 | 犬病毒（支原体、衣原体）荧光定量检测仪 | <p>1、采用半导体芯片，循环次数可达一百万次；</p> <p>2、≥10英寸触摸液晶屏,屏幕角度可任意调节，曲线图形实时显示程序；</p> <p>3、热盖技术可适用0.2ml/0.1ml管，各类PCR板；</p> <p>4、样品台规格：96孔*0.2ml/0.1ml、适用0.2ml或者0.1mlPCR管及8联管，96孔全裙边板材、半裙边板材、无裙边板材；</p> <p>5、温度性能： 样品台温度范围：0℃~105℃； 最大升温速率：9℃/秒； 最大降温速率：7℃/秒； 样品台温度均匀性：≤±0.2℃； 样品台温度准确性：≤±0.1℃； 变温速度可调：0.1℃~9℃/秒； 温度显示分辨率：0.1℃；</p> <p>6、梯度功能 梯度范围：30℃~105℃； 梯度温差范围：水平方向0.1℃~42℃，垂直方向0.1℃~24℃；</p> <p>7、热盖温度：30℃~112℃可调；</p> <p>8、软件功能 8.1最大步骤：30个，可做多重嵌套循环； 8.2最大循环数：标准循环100个,嵌套循环下可达10000个； 8.3时间递增/递减：1~600秒； 8.4温度递增/递减：0.1℃~10℃。</p> |
| 28 | 微量分光光度计 | <p>1、进样量1ul~2uL；</p> <p>2、波长范围：全光谱测量200nm~850nm；</p> <p>3、波长精度：±1nm；</p> <p>4、分辨率：≤1.5nm；</p> <p>5、检测下限：2ng/uL双链DNA）；</p> <p>6、检测上限：15000ng/uL双链DNA）。</p> |
| 29 | 离心机 | <p>1、整机功率150W；</p> <p>2、最高转速4000r/min；</p> <p>3、转速控制精度±10r/min；</p> <p>4、最大相对离心力2250xg；</p> <p>5、最大制备容量4x100ml；</p> <p>6、定时范围1s-99min；</p> <p>7、计时控制精度≤±1%；</p> <p>8、整机噪声≤62dB。</p> |

| | | |
|----|-----------|--|
| 30 | 微量电子天平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大称量120g; 2、分辨率(d)≤0.1mg; 3、检定分度值(e)10d; 4、三开门防风玻璃罩设计; 5、数据打印接口。 |
| 31 | 高压蒸汽灭菌锅 | 容积: ≥75L, 手轮式, 内循环。自动微电脑控制。 |
| 32 |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PID微电脑控温技术, 有温度自整定功能, 以及自动故障检测报警功能。LCD液晶温度显示, 自带温度偏差校准功能; 2、控温范围 (°C) RT+10-300; 3、容积: ≥45L。 |
| 33 | 高速冷冻台式离心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转速≥16000r/min; 2、采用无氟制冷压缩机组及环保制冷剂R404a, -20°C-40°C精准控温, 并可在离心机运行期间设置, 具备待机冷却功能, 可在特机状态下维持设定温度; 3、搭配≥24*1.5/2ml角转子。 |
| 34 | 电动防辐射隔离器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9.99% 1号铅制成, 非还原铅防护辐射, 组织二次射线生成; 2、采用一体成型技术, 无间隙, 无螺钉; 3、电动平移设计, 宽带≥1500mm; 4、按实验要求, 配套安装调试到位。 |
| 35 | 移动紫外线灯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双管紫外线杀菌180°可调价, 臭氧消毒, 高透光石英管; 2、光波波长: 185nm有臭氧; 3、灯管类型: 不低于灯管2G11; 4、开关方式: 遥控+定时。 |
| 36 | 吊顶式空气消毒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类型: 无耗材空气净化器; 2、气态CADR: 1500m³/h; 3、HEPA滤网等级H13; 4、固态污染物CADR: 1500m³/h。 |
| 37 | 治疗及药品储存柜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物品存储柜1套, 规格: ≥900*450*1800mm; 2、治疗柜1套, 尺寸≥600*400*860mm, 430材质, 三层双抽; 3、危险化学品存储柜1套, 45加仑, 1.2MM冷轧钢, 2层镀锌层板, 外部尺寸≥1090*460*1650mm; 4、药品存放柜1套, 钢面带门, 尺寸≥1800*900*450mm。 |
| 38 | 药品储存冷藏箱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2、控温方式: 电脑控温, 变频; 3、总容积≥560L, 双开门; 4、制冷方式: 风冷。 |

| | | |
|----|-----------|---|
| 39 | 超纯水仪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阻率：18.2MΩ.cm@25°C； 2、重金属离子：<0.1ppb； 3、总有机碳(TOC)：<10ppb； 4、细菌：<1cfu/ml； 5、热源(内毒素)：N/A； 6、颗粒物(>0.2μm)：<1/ml； 7、RO反渗透水指标：离子截留率：95%-99%（使用新RO膜时）； 8、产水量(25°C)：30L/H。 |
| 40 | 制冰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冰能力：≥30kg/24h； 2、储冰容量：≥10kg； 3、水箱浮球式进水系统，无除冰过程，无水损耗； 4、具有自动记忆恢复功能。 |
| 41 | 超净工作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内部尺寸≥（L×D×H）938mm×530mm×650mm； 2、过滤效率:过滤器均采用无隔板高效过滤器，对直径0.3μm颗粒过滤效率为99.999%； 3、安全性：菌落数≤0.5CFU/30min； 4、工作区采用四面（左右二侧、后部、底部）正压环绕设计工作区内，保护产品。 |
| 42 | 洁净区循环系统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高档声功率级噪音≤36dB； 2、5级过滤，塔式滤网； 3、PM_{2.5}<25ug/m³、二氧化碳<1000ppm、臭氧<15μm/m³、甲醛<0.08mg/m³； 4、满足洁净区循环要求及按实验要求，配套安装调试到位。 |
| 43 | 实验设备配套操作台 | <p>钢木结构专业试验用工作台，桌面防酸防碱，总长度≥40m，跟进实际设备所需，配备不限于含标准试验台、中台、边台、带水槽边台等。</p> |
| 44 | 实验室无菌清洁系统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效等级：变频，一级能效； 2、多联机，一拖三； 3、匹数≥5匹； 4、按实验要求，配套安装调试到位； 5、配备除菌模块：可消除99.999%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致病性酵母菌等。 |

注：

1.带“★”的采购内容为实质性要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投标无效。“▲”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允许发生负偏离，某一指标参数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不属于废标否决项，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标准”进行扣分。

2.技术要求中未列明的指标，由投标人自主提供，满足已列明的需求内容即可。

| | | |
|--|--|--|
| |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长宁路陕西省公安厅警犬基地。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预付款, 合同签订后,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出具书面付款通知(注明开户行及账户信息)以及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2、进度款, 项目交付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出具书面付款通知(注明开户行及账户信息)以及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中标人完成交货及培训工作后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 2.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 验收时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所供产品的检测报告, 若中标人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服务的, 采购人将拒绝验收。 3.验收依据: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产品检测报告、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2) 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或货物与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采购人有权进行追责。

3.5其他要求

以下条款不允许发生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1.供应商负责办理将货物或服务运送至交货地点的一切事项，并完成所有相关工作。凡包装、配送、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验收等，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投标价格，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额外费用。 2.团队要求：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配送人员、售后人员。 3.培训要求： 1) 培训地点：交货地点； 2) 培训对象：采购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 3) 培训时间：交货完成后； 4) 培训内容：设备的操作原理、操作维护方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 5) 培训目的：熟练操作并使用、能够排除一般故障。 4.接到采购人售后要求后，2小时内远程响应，4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若远程无法解决问题24小时内安排专人到达现场。 5.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因供应商未经授权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单位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包含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一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或参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投标文件格式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提供承诺函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投标文件格式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1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 投标文件格式 |
| 2 |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行为记录。 | 投标文件格式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1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已设置的最高限价，且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 投标文件格式 |
| 2 | 投标方案 | 投标方案唯一，不接受备选方案，每种货物及服务只能投标一个品牌及方案。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格式 |
| 3 | 实质性要求 | 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满足第二章实质性要求条款。 |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4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p>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 <p>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格式</p> |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

处理。

5.6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 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技术指标 | 投标产品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项要求无负偏离的计30分，投标产品中每负偏离一项指标或缺失一项指标扣1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正偏离不加分。以技术响应偏离表为准，投标人提供虚假响应将承担法律责任。 | 30.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来源证明 | 为避免出现侵权等行为，投标产品货源正规，提供不限于厂家授权、代理协议或销售协议等证明材料： 1.投标产品有明确的品牌规格型号且来源渠道等证明材料齐全，满足采购需求计5分； 2.投标产品有明确的品牌规格型号，但来源渠道不明确计3分； 3.投标产品品牌规格型号不齐全或无渠道来源证明材料或渠道来源证明材料与投标产品不对应计1分。 | 5.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
| 详细评审 | 进度组织安排等 | 针对本项目提供①项目进度安排、②组织协调措施、③质量保证措施。 1.进度组织安排等共3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2分，最高计6分； 2.提供的方案内容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1分； 3.提供的方案内容不详尽或不完全适用于本项目每项计0.5分；未提供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方案及措施 | 针对本项目提供有①应急方案及措施、②运输、安装调试措施、③验收措施。 1.方案及措施共3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2分，最高计6分； 2.提供的方案内容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1分； 3.提供的方案内容不详尽或不完全适用于本项目每项计0.5分；未提供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项目团队 | 项目团队：投入本项目人员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 1.拟投入本项目人员5人及以上，计6分；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在3人及以上、5人以下，计3分； 注：拟投入有效团队人员不足3人，投标无效。 | 6.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体系及人员安排、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与处理时间、③售后服务内容及方式。 1.售后服务共3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2分，最高计6分； 2.提供的服务内容基本满足需求，每项计1分； 3.提供的服务内容不详尽或不完全适用于本项目计0.5分；未提供不计分。 | 6.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 培训服务 | <p>培训服务包括：①培训方案、②培训内容、③培训计划、④培训措施承诺。 1.培训服务共4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项计2分，最高8分； 2.提供的方案内容基本满足需求，每项计1分； 3.提供的方案内容不详尽或不完全适用于本项目每项计0.5分；未提供不计分。</p> | 8.0000 | 主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业绩 | <p>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前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合同计1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计分。</p> | 3.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
| 异常低价审查 | 异常低价审查 | <p>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p> | 0.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30×（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满足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30.0000 | 客观 | 投标文件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价格扣除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投标文件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 |
|---|----------|---|--------|--|--|
| 2 |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 <p>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p> | 20.00% | <p>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p>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本国产品说明</p>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 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 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 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详见附件: 本国产品说明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docx